

四川省教育厅

川教函〔2012〕674号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省属各高等学校，各直属单位：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的通知》要求，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加快教育信息化进程”、“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开发与共享”的精神，启动实施教育部《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提出的“优质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行动”，经研究，决定面向全省开展公开征集推荐全国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团体和学校、有关出版社、教育资源开发企业和教师个人。

二、征集内容

面向基础教育、职业教育和继续教育领域的网络课程及其

配套资源，包括：1. 网络课程；2. 名师课堂；3. 多媒体素材资源；4. 虚拟仿真系统。

基础教育领域主要征集：与各种新课程标准教材版本配套的网络课程及其资源，包括小学、初中、高中各年级各学科的网络课程及其资源，特殊教育资源，民族双语教育网络课程及其资源；各地特级教师、名优教师课堂；教师培训网络课程等。

职业教育领域主要征集：受益面广、产业急需、岗位紧缺、脏险苦累的专业网络课程，新增专业网络课程，及其配套的虚拟仿真系统和其他多媒体素材资源，各类职业资格证书培训用网络课程。

继续教育领域主要征集：学历继续教育公共课、基础课网络课程，科普、通识、休闲类网络课程，传统文化、普法教育、爱国教育、科学素养、社会保险、医疗健康、家庭教育类终身学习网络课程。

三、资源相关要求

（一）基本要求。

1. 所申报资源应于 2010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发完成。
2. 所申报资源应具有较强的实用性、针对性和时效性，符合国家有关课程标准的各项要求，无政治性、科学性错误。
3. 所申报资源必须具有合法的知识产权。
4. 所申报资源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资源的媒体格式

应符合相关技术要求（详见附件1）。

5. 资源申报前应进行杀毒处理。

（二）内容要求。

1. 网络课程。本次征集的网络课程应包含以下内容：

（1）课程大纲、学时分配，媒体格式为文本、PPT 或网页；

（2）教学设计或导学案，媒体格式为文本、PPT 或网页；

（3）讲授或学习内容，媒体格式为文本、PPT、音频、视频或动画；

（4）教学互动内容，媒体格式为文本、PPT 或网页；

（5）教学或学习评价方式及其工具；

（6）相应的支持软件。

2. 名师课堂。本次征集的名师课堂主要以各地特级教师、名优教师课堂实录为主，内容应包括课堂实录和相应的教学设计、教学方法创新等，媒体格式为视频、文本。

3. 多媒体素材资源。本次征集的多媒体素材资源重点是与文字教材配套的系列文本素材、图形（图像）素材、音频素材、视频素材、动画素材等，以 PPT、网页或可执行文件打包，至少能完整支持一节课教学使用。

4. 虚拟仿真系统。本次征集的虚拟仿真系统要求能完整支持一门课程，并在实际教学中有一定应用基础。

四、工作实施

（一）组织。本次资源征集活动的统筹组织、推荐上报工作由省教育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组织资源申报、初审汇总等工作由省电教馆具体负责实施。各市（州）教育局和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按照本通知要求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具体组织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和学校、教师等积极参与本次征集活动。

（二）申报。资源开发者在自愿的前提下，在四川基础教育资源网（网址：<http://www.scedu.com.cn/>）下载《“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申报表》（详见附件2），按照一题一报的要求，如实填写申报表。

各级各类中小学校、职业学校和教师所开发资源储存在光盘或移动硬盘内（并附封面），与签名或盖章后的资源申报表一并提交所在市（州）电教馆进行初步汇总，由市（州）电教馆及时上报省电教馆。

省属高校、出版社以及相关企业所开发资源储存在光盘或移动硬盘内（并附封面），持签名或盖章后的资源申报表向省电教馆直接申报。

网络条件较好的学校、单位及教师，向省电教馆申报签名或盖章的申报表后，以实名制方式登录“四川省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系统”（网址：<http://zj.scedu.com.cn>），向省电教馆上传申报资源（包括封面图片）。

采用光盘或移动硬盘方式申报资源的截止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10 日；通过网络传输方式申报资源的截止日期为 2012 年 12 月 16 日。

（三）初审。2012 年 12 月 17 日前，所有申报的网络课程及资源通过技术测试后，组织专家对申报资源进行初审。

（四）推荐。根据初审结果进行分类汇总，初审评为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的上报教育部参加评选。

（五）评选。经教育部遴选的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将在国家数字教育资源网和四川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予以公开推荐，并在征得著作权人和版权所有人同意后，免费供全社会共享。

（六）费用。为引导各级各类教育机构、学校、企业、社会团体、个人等多方力量参与数字教育资源建设，本次征集活动将依据用户反映情况和使用量，教育部将安排对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进行奖励，对特别优秀的网络课程及资源，教育部将采取给予开发经费的后资助方式或由国家统一购买。各地不得以征集、评审名义向开发者收取任何费用。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教育信息化推进办公室(科技处)联系人： 黄武

联系电话：86110804

省电化教育馆 联系人： 荣军

联系电话：86722585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学道街 42 号，邮政编码：610012

网址：<http://www.scedu.com.cn/> 邮箱：zyzj@scdjg.com.cn

附件：

1.  [“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媒体技术要求.doc](#)
2.  [“优秀网络课程及资源征集活动”申报表.doc](#)

